

股票代码：601500

股票简称：通用股份

公告编号：2025-077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苏亚金诚”）
-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公证天业”）
-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及前任会计师的异议情况：鉴于公证天业已连续多年为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且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已完成变更，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江苏省国资委《省属企业年度财务决算审计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综合考虑公司未来业务发展情况及整体审计工作的需要，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拟聘任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5年年度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已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与公证天业进行了充分沟通，公证天业已知悉本次变更事项且无异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2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泰山路159号正太中心A座14-16层		
首席合伙人	詹从才	2024年末合伙人数量	42
2024年末执业	注册会计师		254

人员数量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161
2024 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5,309.05 万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020.28 万元
	证券业务收入	11,126.54 万元
2024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38
	审计收费总额	6,708.55 万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0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2024 年度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 亿元，符合《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暂行办法》（财会[2015]13 号）文件规定。2024 年存在因执业行为的民事诉讼 2 例，目前还处于审理阶段，不排除可能存在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2 年至今）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5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纪律处分 2 次，涉及人员 16 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龚瑞明，2004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4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5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 5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武多奇，2016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6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5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王宜峻，2002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6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5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复核 16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上述项目合伙人龚瑞明、签字注册会计师武多奇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 次。

上述项目质量复核人王宜峻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关于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是根据招标范围内公司的数量、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综合考虑了预计工作量及可比上市公司的审计收费等各方面因素确定。

（2）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公司拟就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项目向苏亚金诚支付的审计费用为 110 万元（含税），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82 万元（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28 万元（含税）。较上一年度审计费用保持不变。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证天业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年报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等服务，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2024 年度公证天业为公司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公证天业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鉴于公证天业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且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已完成变更，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江苏省国资委《省属企业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综合考虑公司未来业务发展情况及整体审计工作的需要，经综合评估审慎研究，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聘任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本次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事项与公证天业及苏亚金诚进行了事前沟通，双方均已明确知悉本次变更事项且确认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有关规定，积极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采用了邀请招标方式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经评审，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标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控审计服务项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查阅了苏亚金诚有关资格证照、业务、人员数量和诚信纪录等信息，充分了解其执业情况，一致认可苏亚金诚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及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聘任苏亚金诚为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30 日